

講道大綱

日期：2009年2月22日

講員：陳嘉恩牧師

講題：十誡（二）不能代替的神

經文：出埃及記 20:4-16

第二誡：不可為自己雕刻偶像

（一）拜偶像的危險

1 · 偶像使你失望

「各銀匠都因他雕刻的偶像羞愧。他所鑄的偶像本是虛假的，其中並無氣息，都是虛無的，是迷惑人的工作。」(耶利米書 10:14 下-15 上)

2 · 偶像會控制你+

「你們作外邦人的時候，隨事被牽引，受迷惑，去服事那啞巴偶像，這是你們知道的。」(哥林多前書 12:2)

3 · 偶像能毀滅你

「盜賊來，無非要偷竊，殺害，毀壞；我來了，是要叫羊（或作：人）得生命，並且得的更豐盛。」(約翰福音 10:10)

（二）敬拜獨一真神的益處

1 · 應許你有真正的滿足

「又要以耶和華為樂，他就將你心裡所求的賜給你。」(詩篇 37:4)

2 · 拯救你得真正的自由

「你們必曉得真理，真理必叫你們得以自由。」(約翰福音 8:32)

3 · 發展你真正的潛能

「人不可自欺。你們中間若有人在這世界自以為有智慧，倒不如變作愚拙，好成為有智慧的。」(哥林多前書 3:18)

默想與回應：

- 1 · 有甚麼偶像或偶像的化身仍對你有不良的影響？你會如何抗衡和面對呢？
- 2 · 請數算上主在你人生特別的益處？